

利通区上桥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利通区上桥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与上桥镇综合办联系。地址：吴忠市利通区文卫南街 688 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3951015）。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在利通区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镇认真执行《条例》规定，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积极稳步推进，认真按要求编制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并通过“阳光上桥”微信公众号公开平台等新媒体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围绕群众关心关注、镇党委政府工作重点，坚持应公开、尽公开，不仅提升信息发布的质量，更加注重贴合实际工作情况并重视重点领域信息的发布。

（一）主动公开情况

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我镇认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和程序。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我镇在“阳光上桥”微信公众号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3条，其中财务信息13条，党务信息16条，民生服务信息34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年，上桥镇未收到电话、网络平台、来信等方式提出的相关政府信息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根据《条例》《办法》及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加强对政府信息的管理。一是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发布流程，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查，强化网站信息安全管理。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工作规程。二是对政府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和信息动态调整管理，对已发布的信息要动态调整，对所公开的信息进行整理，立改废、有废止的及时删除，进一步提高公开信息的时效性与准确性。三是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确保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保证信息公开零泄密。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镇充分发挥“阳光上桥”微信公众号在政府信息公开

开的第一平台作用，将需要公开的政府信息及时在政务公开平台以及单位政务公开栏等公开，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以政务信息网络平台为载体，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氛围，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五）监督保障工作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工作融为一体，整体同步推进。我镇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明确工作分工，主要职责包括具体承办信息公开事项、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编制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

二是明确落实责任，履行公开义务。充分认识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合理安排任务，认真部署、狠抓落实、强化考核，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 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 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		0	0	0	0	0	0	0	

	容仍不明确							
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处理	(六)其他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强，公开时效性、公开内容质量有待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单一，有待加强宣传推广。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镇将按照《条例》规定及市、区政府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不断提高政务公开

工作水平。一是进一步充实信息公开内容，突出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把群众最关心、反应最强烈的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二是加大培训、宣传力度。全镇机关工作人员，尤其是具体承办人员要加强《条例》的学习和培训。三是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创造条件，让更多公众了解政府信息的查询方式和基本内容，充分保障其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用。